申請日期民國　 年　 月　 日

□教師個人參賽 □教師指導學生參賽 (自113年8月1日起申請者適用)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/指導老師 |  | 單位 |  | 競賽日期 |  |
| 競賽類別 | □國際性比賽 □全國性比賽 □論文競賽 □研討會論文□學校指定參與活動競賽 □其他：　　 　　　 　 |
| 競賽名稱 |  | 競賽主辦單位 |  |
| 得獎隊伍 |  | 得獎學生 |  |
| 得獎作品 |  | 得獎等第 |  |
| 得獎記錄（請附上相關證明文件） |
| 得獎內容 | □獎狀 □獎牌 □獎盃□現金獎金：教師獲得金額 元，學生獲得金額 元□禮券獎金：種類 ，教師獲得金額 元，學生獲得金額 元□獎品內容： □其他：  |
| 適用法規 | 依南臺科技大學教師個人或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 點 項 款申請。(請依照適用法規，準備相應檢核表所要求之資料) |
| 申請獎勵點數 | 共 點 | 獎勵點數分配 | (若僅一位指導老師或老師個人單獨參賽，可空白) |
| **申請人簽章** | **系級教評會審查** | **院級教評會審查** | **教師個人或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獎勵審查委員會審查** |
|  | 年 月 日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教評會審核通過系級主管簽章並加註日期 | 年 月 日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教評會審核通過院級主管簽章並加註日期 | 年 月 日經 年度第 次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教務長簽章並加註日期 |
| **審查結果** | * **通過，建議核予獎勵點數\_\_\_\_\_\_點**
* **不通過，原因：**
 | * **通過，建議核予獎勵點數\_\_\_\_\_\_點**
* **不通過，原因：**
 | * **通過，核予獎勵點數 點**
* **不通過，原因：**
 |

**說明：1. 申請人簽章請親簽，如多人共同指導者亦請親簽，並於簽名後註明可得之獎勵點數；另請檢齊相關附件，例如：獎狀影本，比賽辦法內容，獎金領據，或得獎公文等佐證資料；國際性比賽請檢附完整競賽辦法及全部獎項得獎名單。同一比賽作品在同一比賽獲不同獎項者，請填寫一張申請表，勿分開申請。**

**2. 申請人繳交申請資料時，務必完成檢核表並一同繳交，且檢核表要求之相關資料亦須備齊。未繳交完全者，一律退件不予通過審查。**

**3. 各級教評會審查結果及競賽獎勵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，由各級教評會開會完及競賽獎勵審查委員會審議後填寫。**

**4. 經系級及院級教評會審查後，將審查通過之申請案件，於每年一月底及七月底前送交人事室彙整，由教務長召開競賽獎勵審查會議進行審議。**